

中華民國壘球協會第十五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

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5 年 1 月 11 日(星期日)上午 12 時 15 分

二、地點：南投縣埔里國中體育館(南投縣埔里鎮西安路一段 193 號)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：

理事：李建成、林佑任、林君彥、楊鎮綱、林賀典、陳宏昌、王則人、蘇冠豪、牟澄、楊賢銘、李莉雯、王士豪、蔡佳玲、錢泓佑、林冠源、陳冠雄、王國志、吳佳蓉、賴信成、林尚輝、張國信、林展緯、陳妙怡、潘慈惠、東昀錡、鍾慧琳、王逸綺、李秋靜，共 28 人

監事：余克勤、蕭祝元、陳柏勳、郭婕妤、張智洋、楊依婷、陳鴻麟、洪銘惠、陳銘峰、陳筱雯，共 10 人

四、缺席人員姓名：無

五、請假人員姓名：

理事：吳尚謙、施宛婷、韓幸霖、吳國樑、朱祐謙、何宜芬、邱貞婷，共 7 人。

監事：陳美分，共 1 人。

六、列席人員：中華民國壘球協會秘書長張家興，副秘書長畢鈞輝、競賽組組長徐國華，行政組組長蘇曉芃、會計張家瑜、出納吳麗英。

七、主席：李建成理事長

記錄：蘇曉芃

八、主席致詞：感謝大家百忙之中撥空前來完成今天的選舉，恭喜各位當選理監事，本人也很榮幸受到大家支持接任理事長。推動壘球運動建成責無旁貸，希望大家的共同努力下，讓壘球運動發展越來越好。

九、來賓致詞：無

十、報告事項：今天召開理監事會議主要是進行常務理監事選舉。

十一、選舉事項：

選票發放人員：徐國華 監票人員：畢鈞輝

(一) 由理事互選常務理事

常務理事當選人：李建成、吳尚謙、林佑任、林君彥、楊鎮綱、林賀典、陳宏昌、王則人、蘇冠豪、牟澄、楊賢銘，共 11 人。

(二) 由監事互選常務監事；監事就常務監事中選舉一人為監事會召集人，並擔任監事會主席。

常務監事當選人：余克勤、蕭祝元、陳柏勳；余克勤擔任監事會主席。

十二、移交

十三、討論提案：

● 案由一：聘任本會副理事長

提案者：李建成理事長

說明：依組織章程理事長可指定若干位常務理事為副理事長。

決議：本會副理事長為吳尚謙、林佑任、林君彥、楊鎮綱、林賀典、陳宏昌、王則人、蘇冠豪等八人。

● 案由二：聘任本會秘書長及副秘書長

提案者：李建成理事長

決議：原張家興秘書長、副秘書長畢鈞輝留任。其他人事委由秘書長全權負責。

● 案由三：審議中華民國壘球協會各委員會組織簡則與委員名單

提案者：李建成理事長

說明：選訓、教練、裁判、紀律、選務、申訴評議及運動禁藥管制等各委員會，組織簡則詳如手冊、委員名單詳如附件請參閱，本屆起運動

員委員會改採選舉方式產生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● 案由四：審議 114 年度財務報告

提案者：余克勤監事主席

說明：依據第 14 屆理事會所提具 114 年度 10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財務相關報表，提出監察意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● 案由五：審議 115 年度員工待遇表

提案者：李建成理事長

說明：依據張家興秘書長所聘任人員薪資待遇表辦理，詳如附件請參閱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● 案由六：審議修正後「中華民國壘球協會運動員委員會組織簡則」

提案者：李建成理事長

說明：關於候補委員人數規範，新版新增了「但參選人數不足時，不在此限」的彈性條款；刪除了「書面意見不列入出席人數」字眼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● 案由七：審議修正後「中華民國壘球協會運動員委員會選舉實施原則」

提案者：李建成理事長

說明：(1)新版增加了被選舉人資格「不得登記」的排除條件。

(2)新版明確規定投票方式：無記名限制連記法，並限制連記數額。

(3)新版更透明，要求公告通知情況與人數。

(4)新版刪除了「任一性別席次未足三分之一」的補救條款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- 案由八：審議個人會員復權之資格

提案者：李建成理事長

說明：上述會員皆已繳交 115 年度會費，依規定符合資格並予以復權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十四、臨時動議：

- 案由一：審議新加入個人會員、團體會員及團體會員代表資格

提案者：李建成理事長

說明：相關申請資料已送交審查，為確保公平合法，提理事會臨時動議審議，以利後續入會程序。名單詳如附件請參閱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- 案由二：審議「2026 企業女子壘球聯賽」實施計畫

提案者：李建成理事長

說明：企業女子壘球聯賽為本會年度重要盛事，具推廣壘球運動及提升競技水準之重大意義。為確保賽事規劃周延，爰提本案送理事會審議，以利後續執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十五、散會